

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育发展中心

关于开展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 2020 年第一季度研究生科研季度评估工作的 通 知

各培养（实践）研究生、培育管理机构、实践单位：

鉴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疫情防控工作需要，避免人员流动聚集，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现就有关 2020 年第一季度季度评估工作的通知如下：

一、季度评估对象

2020 年 3 月 1 日前在莞培养（实践）满 3 个月以上的研究生。

二、季度评估内容

根据“推迟开学不停学”的要求，《研究生培养（实践）科研季度评估表》的内容可以是近期的学习心得和后期的科研及学习计划。

三、季度评估方式

1、在 3 月 20 号前将 2020 年第一季度（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2 月)的《研究生培养(实践)科研季度评估表》提交至研究生中心服务平台;

2、企业导师和高校导师在研究生提交完《研究生培养(实践)科研季度评估表》后请登录研究生中心综合服务平台 <http://dgstb.dg.gov.cn/dgyjs/> (用户名:导师本人手机号;默认密码 123456)对研究生季度评估内容给出指导意见;

3、受到疫情影响,本次季度评估不安排现场汇报,请大家认真完成《研究生培养(实践)科研季度评估表》并及时提交。

四、注意事项

(一)请高校导师和企业导师登录研究生中心综合服务平台后及时更改密码;

(二)请各培育管理机构协助研究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次季度评估工作;

(三)2020 年 3 月 1 日前在莞培养(实践)未满足 3 个月的研究生,则需按月在系统提交月度小结,内容是近期的学习心得和后期的科研及学习计划;

(四)如有疑问,请咨询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发展培育中心:陈老师,联系电话:22112372。

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育发展中心

2020 年 2 月 28 日

